

关于请做好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会后重大事项的承诺函

永证函字(2021)第710062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华脉科技”)申请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已于2020年9月21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2020年10月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10号)。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2]15号”文《关于加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以及《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第5号——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及封卷工作的操作规程》的相关要求,于2020年11月2日提交了关于发行人2020年三季度报的会后事项相关文件,现对发行人自最近一次会后事项报送日(2020年11月2日)至本承诺签署日期间,发行人是否发生重大事项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发行人2020年度业绩变动

2020年发行人业绩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同比变化
营业收入	116,158.43	115,354.97	0.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77.05	2,365.74	34.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4.94	553.81	30.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36	0.1731	34.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0%	2.97%	0.93%

发行人不存在业绩重大不利变动的情形。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

2021年2月25日，发行人公告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岳卫星先生的辞职报告，岳卫星先生因个人原因已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三、江苏证监局对发行人出具警示函

发行人于2021年3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以下简称“江苏证监局”）《关于对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1]32号）。

发行人在2018年年报中以净额法调整确认垫资类业务收入和利润，但在2018年一季报、半年报、三季报中以总额法确认垫资类业务收入和利润，影响2018年一季报、半年报、三季报披露的信息，导致信息披露不准确。江苏证监局决定对发行人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四、转让子公司股权

为满足发行人战略发展需要，更好聚焦主业发展，发行人向南京华脉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脉产业集团”）转让持有的江苏道康发电机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道康”）60%股权，2020年11月13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转让江苏道康发电机组有限公司60%股权的议案》。

发行人于转让前向江苏道康公司股东鞠永宾发出《股权转让征询函》，鞠永宾未回复，根据《公司法》规定，发行人视为鞠永宾放弃优先购买权。

2020年12月1日，鞠永宾向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发行人提起诉讼以该股权转让违反有关规定、章程、侵害其优先购买权等为由，请求确认发行人与华脉产业集团签署的《转让江苏道康60%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不生效，目前正在法院诉讼过程中。

据案件代理律师判断，该诉讼缺乏法律和事实依据，诉请应不成立。

五、上述事项对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影响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发行人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正常，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上述事项不构成本次发行的实质性障碍。

六、核查意见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发行人不存在影响本次发行的重大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发行人 2018-2020 年的财务报告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类型全部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2、会后事项期间，发行人没有出现影响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况。

3、发行人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4、除本专项说明述及的四个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异常情况，报表项目无其他异常变化，财务状况正常。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后续经营产生持续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本次非公开发行条件。

5、发行人没有发生重大资产置换、股权、债务重组等公司架构变化的情形。

6、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更。

7、除岳卫星先生因个人原因已辞去副总经理职务外，发行人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出现其他变动。发行人的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没有出现对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人员变化。

8、发行人没有发生未履行法定程序的关联交易，且没有发生未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中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

9、会后事项期间，经办发行人业务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发生更换。

2020 年 12 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出具《关于对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监管措施的决定》（[2020]78 号），决定对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但前述情况不会对发行人的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构成实质性障碍。

10、发行人自提出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之日起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未做过任何形式的盈利预测。

11、发行人及董事长、总经理、主要股东没有发生重大的诉讼、仲裁和股权纠纷，也不存在影响公司发行新股的潜在纠纷。

12、发行人没有发生大股东占用发行人资金和侵害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13、发行人没有发生影响发行人持续发展的法律、政策、市场等方面的重大变化。

14、发行人的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的独立性没有发生变化。

15、发行人主要财产、股权没有出现限制性障碍。

16、除本承诺之“三、江苏证监局对发行人出具警示函”事项外，发行人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要求的事项。

17、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影响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和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综上所述，自发审会后至本承诺函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募集或对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尚未披露的事项，符合《公司法》和《证券法》及有关法规规定的各项发行条件，没有发生《关于加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2]15号）所述重大事项及其他影响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和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且符合《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第5号—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及封卷工作的操作规程》的规定。

特此承诺。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重大事项的承诺函》之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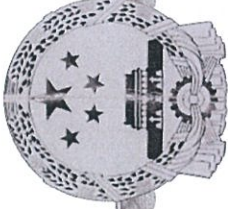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年 04月 0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85458861W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0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20日至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幢13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业务；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12月04日



本复印件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证书序号: 001196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吕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一号 (国安大厦13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0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8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复印件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证书序号: 000394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吕江



证书号: 9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孔保志 320103730821205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1年6月18日

此复印件仅供出报告使用

注意事项

1. 注册会计师执业业务，必要时应向委托方出示证书。
2. 本证书只限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出借、复制或作其他用途。
3.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或吊销证书的，本证书自动失效。
4.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e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of CPA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of CPA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vocation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in law on the news pap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year'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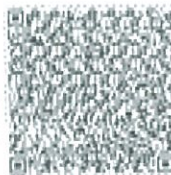
姓名 孔保志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08-2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苏日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103730821205
Identity card No.



2011年6月1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期满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号 0120000114842
姓名 潘斌
身份证号 320188198405140012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潘斌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4-05-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320188198405140012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让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转让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让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注册会计师
Number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转出日期
Date of transfer-ou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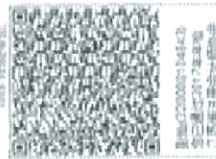
同意转让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注册会计师
Number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转入日期
Date of transfer-in

此复印件仅供出报告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期满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号 0120000114842
姓名 潘斌
身份证号 320188198405140012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